

昆虫拍摄记

□王保利



人们常说:美好的事物在于发现。我深有体会。

植物到处都是,昆虫也无处不在。若随便拍些,画面感不强,没有视觉冲击力,得不到想要的效果。因此,要仔细观察,

善于发现和捕捉美的瞬间。那年在梅豆花盛开的季节,雨后粉中带紫的花瓣更加鲜润,若只是拍个花也太容易了。我看到梅豆秧上爬了几只小蚂蚁,心里想,若小蚂蚁能爬到梅豆花上,色彩会更加鲜明,还会给画面增加动感。我怀着美好的期望,站在菜园边等待着。一个小时过去了,站得腰酸背痛,一位听说我要拍蚂蚁的大娘本来就觉得不可思议,又看我呆呆地、傻傻地站了一个小时,就与村上的几个大婶指指戳戳,兴许是在说遇

到个脑袋瓜有问题的人。坚持,不一定成功,但不坚持,肯定没有成功的机会。我的恒心也许把蚂蚁感动了,有两个小蚂蚁“力排众议”,硬是爬到顶端的花瓣上周游一圈,也给了我定格美好瞬间的机会。当我给几位大娘、大婶展示照片时,她们笑逐颜开,用“怪好看

作家最吸引人的力量有两个:使人们熟悉新事物,使习以为常的事物变得新鲜。

——英国作家萨克雷

俗名叫“花姑娘”的斑衣蜡蝉在地上爬,又在空中飞了半圈,继而停落在树枝上。我拿着手机,在太行山脚下的小路边跟拍着。即便湿透了汗衫,我仍乐此不疲。

兴趣产生乐趣,乐趣溢出情趣。不知从啥时候开始,自己喜欢上了昆虫。在写出《昆虫絮语》那一大篇文章后,有朋友对我拍摄昆虫甚感兴趣,他在听我讲述拍摄昆虫过程中妙趣横生、其乐融融的故事,就建议我把这些有趣的事情写出来,以飨读者。他还特别引用一位著名教授阐述“新奇的写作目的,是改变读者的看法”的理论,通俗点讲就是说读者从中能得到新信息和新看法。仔细回味一下,自己拍摄昆虫照片,是有点他说的意思。

不过,在我讲述之前,先讲一个我敬佩的故事。一列火车飞驰在青藏铁路一座大桥上,桥底下有一群藏羚羊以一列纵队方式的横穿而过,与头顶上呼啸而来的

火车形成直角。对照鲜明、静中有动,无声的画面给人以强烈的视觉震撼。人与动物的和谐共处,在方寸之间被表达得淋漓尽致,令人拍案叫绝。这幅题为《青藏铁路为野生动物开辟生命通道》的照片作者为刘为强,其在介绍拍摄经历时说:“用摄影的语言说这是一个瞬间,很短很短,因为藏羚羊生性特别胆小,纵然人离得很远的状况下,它也早已跑掉了。我拍这张照片的时候,在前面挖了一个掩体,有半米多深。我潜伏在掩体中,上面再盖上东西,所以藏羚羊才能有幸从对面冲到我的镜头跟前,现实中藏羚羊经过的时候大约也就是几秒钟,但是我在掩体中等候了八天八夜。”真是如哲人所说,世上没有哪个人创造奇迹是依靠瞬间的,突然之间的事儿从来未曾突然之间过。

与刘为强相比,我拍昆虫实乃雕虫小技,不足挂齿,可拍摄的酸甜苦辣尽在其中。言归正传,昆虫是无脊椎动物

中的节肢动物,人类已知的昆虫有100余万种,是地球上数量最多的群体,它们的踪迹几乎遍布世界的每一个角落。最常见的有蝗虫、蝴蝶、蜜蜂、蜻蜓、苍蝇、草蜢等。昆虫一般都比较小,有的如针尖,似苔麸。它们或伏或贴,以与植物近似的伪装色,以假乱真,这时才理解迷彩服的真实意图。如果你马马虎虎,满不在乎,肯定找不到想要拍的对象。寻找的过程,也是培养你认真仔细,不放过蛛丝马迹的过程。

拍摄昆虫,不同于传统的照相,若想把它们的神态、脉络等都拍摄清晰、逼真,乃至传神,首先需要用微距镜头。这就要求近些,再近些。大多昆虫灵敏性较强,好不容易靠近了,有一点点风吹草动,它又扑棱棱飞走了,让你前功尽弃。说不懊丧是假的,失落的那一刻,气得想摔手机。想起刘为强拍摄藏羚羊的艰辛过程,自己又会冷静下来,瞬间就释怀了。

任何事情,都要付出,都要有点牺牲精神。

在繁杂的草丛间拍昆虫,蚊虫叮咬少不了。前年夏天在山西陵川的民宿旁,一只七星瓢虫色彩艳丽,它在梅豆叶上爬行着,我等待它跨出更矫捷的步伐,不至于看着呆板。七星瓢虫好像领会我的心思,在枝叶间开始给我表演,作出跨越的动作,展示美妙的身姿。我正欲靠近跟拍,一只大黑昆虫猛地叮咬在我的左小腿肚上,钻心地疼。若要用手去拍打,势必会丧失良机,于是,我忍着疼痛跟踪拍摄出了理想的照片。之后,小腿肚虽然红肿了一周时间,可每每看到这张照片,还是觉得值了。

“世之奇伟、瑰怪、非常之观,常在于险远”,这是王安石先生对风景的诠释。而拍摄昆虫亦然,它虽然不在险远之地,却常在杂草丛生、荆棘遍布的地方。试想,对环境灵敏度极高的昆虫,稍有动静就会飞走,它怎么会在路边呢?这样,就需要在盛夏时节,深入杂草丛中,或披荆斩棘,去寻找拍摄对象。为了一个画面,手被扎破过,胳膊腿上不知留下多少划痕。我给爱人打趣地说:“这些伤痕,知道的是拍照时划伤的;不知道呢,还以为是你挠的。”爱人嗔笑道:“大家都知道我没有恁厉害……”

“行前定则不疚,道前定则不穷。”只有掌握了昆虫的习性,你才能有的放矢地去寻找拍摄。比如雨中,会飞的昆虫一般不会出现,而此时却是蜗牛的天下,几乎什么地方都有它们的身影。可要取得好画面,最好是在它待在干枯无障碍的枝上,既清新又有倒挂的水滴。仲夏的一个雨天,我打着伞到郊外寻找蜗牛。一只手拍照,一只手打伞极不方便,我索性丢下雨伞,近距离拍摄了理想的照片,把自己淋成了落汤鸡,遭到家人的数落。此时,我想起野生动物摄影师顾莹的话:“拍摄野生动物,即使为之付出生命我也在所不惜。”所以,自己淋点雨又算什么呢?

“哩”的评语作为对我的褒奖。看到蚂蚁在梅豆花上的照片,一位友人说:“你把这些小昆虫拍得比活的都活。”

某一年国庆假期,到洛阳市洛浦公园游玩,雨中的景色让我狂拍不已,直至手机只剩1%的电量。为了在较好的光线与角度下完成一片秋景的拍摄,我等着树上的灰头椋鸟飞翔起来。可四只灰头椋鸟在树上一直在嬉戏,而雨越下越大,我没有带伞,只能躲在公园一房檐下,对好焦距等待着。雨水顺着房檐滴在电动汽车顶上嘭嘭作响,飞溅的水花侵袭了我的左臂和脸颊,我不为所动,依旧高举着手机准备拍摄。打伞的路人纷纷侧目,瞅着我这个被雨水淋湿的男人感到莫名其妙。我既害怕手机没电,又盼着灰头椋鸟早点飞起来。这样,红色的地砖上落英缤纷,加上白色的椅子、斑斓的树叶,本身已是绝美的秋色图,倘若再配上一两只飞鸟,图画就更美,更有动感了。也许我执着的精神感动了树上的鸟儿,四只灰头椋鸟“商议”后,逐个往西飞去。我果断按下快门,连拍四张,手机也戛然关机了,我欣慰地抹了一把脸上的雨水。

对昆虫的喜爱,一直延续到异国他乡。那年在澳大利亚旅行,旅游车即将到达一个特色小镇,导游特别讲到当地

有一种硕大的黑蝴蝶,但比较罕见,已经很多年没见到过了。蝴蝶是轻逸的精灵,是最美丽的昆虫,被誉为“会飞的花朵”“虫国的佳丽”,是一种高雅文化的象征。她越说越吊人胃口,尤其像我这样对昆虫钟爱有加的痴迷者。众人开始游览,我鬼使神差地在花丛中逡巡起来。突然,一人手掌大的黑蝴蝶在面前翩跹起舞,我甚是惊喜,忙拿着相机追踪起来。它一会儿飞入花丛中,一会儿又落到树枝上,我一直追踪到小镇外。风吹枝摆,再加之它一直在飞,拍摄难度很大。半个小时的光景,拍了无数张不甚满意的照片。小镇没游玩好,也没写成游记,可拍到了黑蝴蝶,稍感欣慰。记述在这里,也算是一种补偿吧。

“从生命的意义而言,我和一条虫子是平等的,都是生命中美丽之一员。”凝视着那些小生灵,不禁暗自思忖,人类根本不是万物之冠,每种生物都并列在平等完美的阶段上。拍摄昆虫,也是与它们沟通交流的平台,不能简单只注重其外表,而应把它们作为倾诉的对象。我们的生存方式虽然不同,但在同一世界、同一舞台,相互依存,共存共生。

不能让一切都成为记忆,保护动物,与自然和谐,是人类永恒的追求。